

一頁背後的故事(中)

上文提到曹聚仁有他平易近人的一面。其實他還有另外乏人知道的一面。

尋常他玩笑開過後，一臉肅穆莊重對我們說，你們都是文藝青年，最好趁年輕選定志向，給自己選一些文化課題，下點苦功夫，日積月累，將來肯定會有所成。

我把他的話聽進去了。因長期涉獵五四以來的新文學的作品，對這些相關作家開始關注了。

那是沒有電腦的年代，我在客廳的靠牆的地方做了一排抽屜，活像中藥舖的藥櫃一樣，每個抽屜貼上作家名字的標籤，開始收集這些作家的資料，包括剪報、影印、閱讀作品的心得卡片。

之前我所能蒐集的各種資料是從報紙上、出版物獲得的，可以說，都是死資料。就算有疑問，也無從求證，因為這些作家在文革期間都在人間消失了。

在那個年代，所有這些作家相關的資料，都是從已出版的刊物上取得、互相轉引的，所謂一家錯，家家錯。

待到上世紀七十年代末，內地改革開放，這些作家經歷了20年的沉寂，才像「出土文物」——一個個從地下冒出來了。

我那個時候，先是



●作者於上月6日在香港中央圖書館舉行的「用生命寫作的人——名家手跡背後的故事」文學講座擔任主講嘉賓。作者供圖

中國大陸剛開放，物資匱乏，這些作家有些生活用品也短缺，我常常為他們捎一些物品帶過去，如放大鏡、錄音機、咖啡、香煙，保健食品如西洋參，甚至醫療器械，如蕭乾患了腎病，動了手術，要在體外排尿所需的尿袋，我都為他們購買，或郵寄、或親自帶給他們。

通過以上的交往，很多後來變成了忘年交，甚至可以做到無話不講，因為多年深入交往，對他們的風骨和對文學的熱誠，更佩服得五體投地。

不經歷風雨怎見彩虹

上周談及創新的動力是常懷青春之心，但回顧我從藝之路，創新的過程從來不是一帆風順，往往充滿彷徨、糾結，甚至失望、痛苦，但我始終堅信一句歌詞，「不經歷風雨怎麼見彩虹」，當我最終闖過難關，也在人生之路上收穫更多的真情和滿足。

2010年聖誕舉辦的「全為愛」主題音樂會，我第一次把小提琴和無伴奏人聲、敲擊樂等組成新穎的音樂組合，演奏經過改變的經典電影音樂。但是全新的演繹在排練初期卻遇到很大的困難，我的小提琴和敲擊樂都有各自演奏節奏，兩個中心相持不下，無法糅合在一起，為此雙方各持己見，爭執不下。再加上音樂會把爵士、流行和搖滾3種風格串燒展現，加大了創新表演的難度。所幸排練的後期，我和幾位音樂家通過交流和理解，逐步學會傾聽配合對方的樂器演奏，終於才創新出一種全新、和諧的演繹風格，使演出取得成功，也和這些音樂家結下了合作的友誼。

2006年我和容祖兒，以及莫拉維亞交響樂團合作的音樂會同樣是克服困難，最終圓滿完成。作為古典的小提琴演奏者通常只需按照自己的節奏完成表演即可，但是當和流行音樂會表演者合作時，就必須服從於演唱會製作人的演出要求。記得當時我和容祖兒合作演出歌曲《卡門》，這首歌也是為了紀念原唱者、好朋友羅文。我當時演出的走台相當複雜，先要乘升降機一邊演奏一邊登上舞台，接着又要走到舞台的另一邊演奏另一

首，這對於需要集中完成高難度技巧的古典音樂演奏者來說，會影響注意力，一不留神可能就會造成演出失誤，但當時我咬緊牙關，集中精神完成了演出。經過這次的鍛煉，我掌握了隨機應變的能力，能夠快速地適應環境、集中精力表達藝術，也變得很善於與各類音樂家暢順地合作。我學習到，作為一個音樂家，有時候不能過於自我，要靈活應變，學會在已有的條件下完成表演，可能未必是最好，但能夠主動地去克服困難，習慣適應，達到一個更好的目標。

當然我理解在克服困難的過程中，也是克服人性弱點的過程。人類的不完美，反而讓人在痛苦中學到經驗，學會堅強，真正實現超越自我。我記得去年上映的美國電影《1917：逆戰救兵》，影片用長鏡頭的方式，講述了兩名年輕的英國陸軍士兵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擔任傳令兵並冒着榆林彈雨，傳達重要情報從而阻止友軍落入德軍圈套，拯救數千同袍生命的故事。影片用平實的方式，展現兩名主人公一開始接受任務，並非那麼明確目標，甚至帶着一些抱怨的情緒，但當一路經過困難卻逐漸堅強起來，而其中一名主人公遇難後，另一位主人公帶着朋友的心願，變得意志堅定，不惜代價克服危難，最終完成使命和重託。片中一個經典鏡頭，就是主人公為了傳令在戰火紛飛的戰場上一路奔跑。這個場面讓我想到的是，人生有的時候就是需要堅強地奔跑，堅定地去追逐夢想，儘管一路披荊斬棘、乘風破浪，但豐富的過程或許比可能的結果，更讓人值得回味和感恩。

與曾是從事演藝人工作的朋輩友人們聚會聊天，為什麼筆者用「曾是」這字眼？因為這幾位友人曾在多部電視劇中演出過，有對白或沒對白，甚至只是在兩三秒及鏡頭某角落才見到他們的身影……

現在他們為謀生，將大部分時間和勞動力放在做小販，或是擺地攤，若有演出工作，他們視為生計的「額外」收入：「收入多些的那個月，就去茶餐廳吃午飯，晚飯喝杯熱咖啡熱奶茶，平日就以30元之內的兩饅盒飯為主。」

對有演藝人「轉行」做小販和擺地攤，遭到某些「別有用心」的人拿來大做文章，指香港的經濟情況「很差勁」，更利用有部分演藝人生計的問題大放「負能量」：「已經年屆五六十歲的我們的這一代，走過艱苦也見證過香港的繁榮時光，本來對某些人的說話和看法，我們根本不放在心裏，但有人那張『憎人富貴厭人貧』的嘴臉，表面上看似是替基層討說法等言行，實則侮辱性極大，經常說什麼『慘……慘……慘……』吖，出言太刻薄了，不管有錢沒錢誰不是努力活着，當演藝人亦是一條辛苦路，做小販擺地攤又如何？一不是偷二不是搶，既然那條路不太順暢就改換新路，有何不可？做人積點口德，也是一種修養。」

能「自力更生」令很多人引以為傲，扎實過日子，感覺是一種幸福：「誰說參加比賽就一定會拿冠軍！？做演藝人就一定大紅大紫！？做過演藝人就不可以轉做其它行業嗎？就算被人捨棄的角色，依舊有人願意用全部的精力擁抱它，說什麼淪落為小販如此淒涼等語言的人，盡顯其三觀是如何幼稚，腦袋破洞了！」

生活中，遇到「上坡」轉換「下坡」的情況經常發生，聰明人嘛自會懂得管住自己的嘴，說話亦留口德不會讓人大難堪，給人留尊嚴，所以沒情感的一輩子只是個「工具人」。



愛上粵劇

自覺是個天生散漫、無心學習、百事不成的人！小時候我跟着父親應該是十分「着數」的，因為他的緣故我可以每天看不同的藝術表演、不同的畫家作品及藝術收藏品。內地開放之後各表演團體都來了，那時我很興奮，看廣東粵劇、京劇、越劇、昆劇、豫劇、潮劇、評彈、相聲，以及芭蕾舞劇《白毛女》、《紅色娘子軍》和現代京劇《智取威虎山》、《紅燈記》與東方歌舞團、雜技團。然後是電影交流，我們去北京、去上海、去深圳，那是很豐盛的工作和生活，可以不斷地吸收學習。

「百花齊放 百家爭鳴」的讓我看過夠，更興奮的是我還可以近距離地和那些藝術家們聊天訪問，收穫豐富得令人羨慕。可是我只是看，只是參加活動，沒有真真正正專心地研究了解，吸收其中各藝術領域內任何一樣寶貴的東西，除了基本上認識的，膚淺地有耐性地看之後，便什麼也不會。

除了接觸內地的文化藝術，當然少不了本地的，我看過「仙



●梁兆明(右)與南鳳落力排練《帝女花》！作者供圖

坐月記

近來有朋友將生孩子，問僕什麼湯好？最重要是養好身體，一般來說要點燉品，但要循序漸進，不能一下子大補，最安全做法是找中醫直接商量。餵人奶的媽媽要更小心，又要上奶又要進補，又怕太燥，孩子易上火，所以平衡最好。不如也讓我們趁機會，說說坐月要留意的事情吧。

當然過補比過虛好，孩子出來了，身體就是突然多了個位置，要點時間慢慢排氣。多了空間亦易聚寒氣，所以最好貼膏貼。我太太很早就貼，沒怎樣紮肚，很快便修身，且不易攝入冷氣。另外，餵人奶媽媽胸口敞開着，很容易涼，膏貼肚和背，可以有多一重保護。

現在天氣冷，可以連腳底也貼。前半個月最好不要洗頭，要洗也要用薑水或滴點驅風油到水中。

中國人體質主張坐月期間不吃寒涼食物，連水果也不應該吃。現代人習慣必吃水果，都會吃點較正氣的水果，有朋友的媽媽則會浸暖蘋果和香蕉給她吃。不過聽過最不可思議的，是一位媽媽因為生了些瘡，餵人奶後寶寶也生瘡，家人便要她吃西瓜和豆腐花。她沒辦法之下便吃了，之後便不太舒服，現在身體也大不如前，真的難以想像中國人會讓新手媽媽吃如此寒涼之物呢。

驅寒保暖，應是首要之務吧。

最不用左思右想的做法是米水，什麼菜都加薑，什麼湯都加薑和黨參紅棗。非素食者買點有機雞或豬，可燉可煮。反而超級補品如花膠或鹿茸等，問問醫師意見，不用買最貴的，有人需要有人不用。

非飲食的話，注意保暖，多穿衣服和保護後頸。尤其餵人奶時。日夜也要穿襪，最好蓋過膝頭。最後就是可以睡覺就要睡。

生活在別處，危險在夜路。

夜班回家，下了晚班巴士，還有一大段下坡的路要走。這一片雖是樓宇密集，因靠近龍虎山郊野公園，草木格外繁盛。一叢叢野生的茅草，頂着蘆花一樣的白穗子，就矗在路邊的鐵絲網裏，比人還高。也不知道是這一帶植被保育得好，還是附近的街坊愛心外溢，隔三差五就會在路面上撞到有野豬竄出來。

白天還好，車輛穿梭，人聲鼎沸，野豬再壯碩，也總是怯生生的，在路上稍作停留，就知趣地鑽回濃蔭的林子。夜深人靜的時候，就完全不同了。有幾回，我只顧低着頭走路，冷不防就被正

在路上間的野豬嚇一跳。

上個禮拜一，又是搭乘夜班最後一趟巴士。到站下車，環顧四周，除了明晃晃的路燈，一個人影也沒有。此時，樹影婆娑，冷風乾爽，正準備卸下一天的勞碌，輕鬆愜意下坡回家。結果還沒走幾步，猛然看到一頭駿黑肥碩的野豬，在下坡拐彎處的道路中間四處張望。突如其來的狀況，讓我不由即刻收步駐足。攔住去路的野豬，似乎還沒有想好要往哪裏走，要去幹什麼，只是自顧自搖頭晃腦原地踱步。這段路實在太窄了，繞過去不太安全，只好把優先決策權讓給牠。

許是夜色不錯，這頭深夜出來閒逛的野豬，還

只是埋頭東嗅嗅西嗅嗅，絲毫沒有準備要離去的意思。

時間一點一點過去了，儘管歸心似箭，想想日前才看過的新聞畫面中，慘遭野豬襲擊的警察血肉模糊的腿，懸着的心還是有點發怵。萬一驚擾到牠，引發獸性，不管不顧對我發起攻擊，真是毫無防備之力。

野豬是否應該被撲殺的議題，續在城中發酵。支持的人，看到的是近些年來，屢屢發生的野豬傷人事件，以及日益氾濫的野豬下山，給街坊帶來的潛在危險不斷升級。反對的人，看到的是生態保育，和早先實施的野豬絕育推進太慢，驅趕防護的措施也尚未用到盡，還夠不到直接用撲殺這一終極手段。別有用心的人，則連野豬傷警這樣值得讓人同情的事情也不放過，極盡挖苦嘲諷之能事，不只混淆是非，還上綱上線，企圖繼續上演泛政治化的操弄。無論各方如何相爭不下，野豬頻頻走入居民稠密的生活區，為公共安全帶來潛在風險，已是不爭的事實。

檢視本港處理野豬肆虐的措施，大致上分為三個層面：為了解決迫在眉睫的滋擾民眾生活秩序的問題，漁護署對出沒市區的野豬，捕獵後，進行道殺滅；為了常態化的減少野豬下山現象，漁護署禁止市民向野豬投餌食物，並研究擴大禁止投餌區域；長遠控制野豬整體種群的數量，採

自力更生 安樂茶飯

與曾是從事演藝人工作的朋輩友人們聚會聊天，為什麼筆者用「曾是」這字眼？因為這幾位友人曾在多部電視劇中演出過，有對白或沒對白，甚至只是在兩三秒及鏡頭某角落才見到他們的身影……

現在他們為謀生，將大部分時間和勞動力放在做小販，或是擺地攤，若有演出工作，他們視為生計的「額外」收入：「收入多些的那個月，就去茶餐廳吃午飯，晚飯喝杯熱咖啡熱奶茶，平日就以30元之內的兩饅盒飯為主。」

對有演藝人「轉行」做小販和擺地攤，遭到某些「別有用心」的人拿來大做文章，指香港的經濟情況「很差勁」，更利用有部分演藝人生計的問題大放「負能量」：「已經年屆五六十歲的我們的這一代，走過艱苦也見證過香港的繁榮時光，本來對某些人的說話和看法，我們根本不放在心裏，但有人那張『憎人富貴厭人貧』的嘴臉，表面上看似是替基層討說法等言行，實則侮辱性極大，經常說什麼『慘……慘……慘……』吖，出言太刻薄了，不管有錢沒錢誰不是努力活着，當演藝人亦是一條辛苦路，做小販擺地攤又如何？一不是偷二不是搶，既然那條路不太順暢就改換新路，有何不可？做人積點口德，也是一種修養。」

能「自力更生」令很多人引以為傲，扎實過日子，感覺是一種幸福：「誰說參加比賽就一定會拿冠軍！？做演藝人就一定大紅大紫！？做過演藝人就不可以轉做其它行業嗎？就算被人捨棄的角色，依舊有人願意用全部的精力擁抱它，說什麼淪落為小販如此淒涼等語言的人，盡顯其三觀是如何幼稚，腦袋破洞了！」

生活中，遇到「上坡」轉換「下坡」的情況經常發生，聰明人嘛自會懂得管住自己的嘴，說話亦留口德不會讓人大難堪，給人留尊嚴，所以沒情感的一輩子只是個「工具人」。

嫩玉米情結

農村裏有一種粗糧，叫玉米，它是秋季的主要農作物。小時候，我對煮熟的嫩玉米百吃不厭，但我討厭玉米麵做成的窩窩頭。多年前，細糧稀缺，家家戶戶把窩窩頭當主食擺在餐桌上。窩窩頭就着鹹菜吃，也不算難以下嚥，但是，每一口都是硬邦邦地喇嗓子。嫩玉米則不然，它的香甜滋味無與倫比，吃進肚裏回味悠長。童年的美味有很多，嫩玉米是魂牽夢縈的記憶。

玉米地裏一排排的玉米稈，身材修長，通體碧綠，那是玉米的少女時期，正在從懵懂走向成熟。每一棵玉米稈都不閒着，它們的腰上不鼓出三兩個嫩苞來，就感覺對不起生它養它的黃土地。玉米稈的信念，就是用豐產來回饋大地。清風徐來，玉米稈上飄逸的長葉子發出「嘩啦啦」的響聲，其貌不揚的玉米花穗子也跟着左右搖擺，它們齊心協力譜寫盛世的華章。

嫩玉米由綠衣裳緊裹着，頂端擎着一縷時髦長髮，散發出多彩的光芒。長髮的學名叫「玉米鬚」。在我眼裏，玉米鬚不是玉米的鬚鬚，小家碧玉一般的嫩玉米尚屬青澀，怎會和鬚鬚扯上關係呢？你瞧，嫩玉米嬌軀衣領處的秀麗長頸上，偶爾會出現幾個不甘寂寞的「白珍珠」，探頭探腦，若隱若現，誘惑着孩子的味蕾。這個時候的玉米嫩得出水，此時不吃，更待何時？

母親去莊稼地裏一趟，每次只帶回幾個嫩玉米。老玉米豐收了，那是口糧，能填飽肚子。嫩玉米只是零食，它味道奇佳卻不擋飽。精打細算的莊戶人不捨得猛吃它們，留着嫩玉米長成臃腫的棒槌，再用勤勞的雙手把玉米粒搓下來，曬在院子裏的「一地黃金」，顆粒飽滿，色澤瑩潤。

嫩玉米可蒸着吃、煮着吃、烤着吃，不用任何調料來調味，它自身的甜味就能滿足人的口腹之欲。最傳統的吃玉米方法，就是雙手捧着囫圇個的熟玉米，一口接一口啃，最後剩下光禿禿的玉米芯子，扔之。烤玉米別有風味，然而頗為費事。取一個穿着綠衣服的嫩玉米，用鐵鉗子插住中間的玉米芯子，伸到正在燃燒的灶膛裏，一邊燒土灶、一邊烤玉米。烤熟一個玉米通常需要十幾分鐘，沒有極大的耐心幹不好這個技術活。慢火烤熟得慢，不容易糊，吃起來清爽。也有懶婆娘，直接把剝了外皮的嫩玉米扔進灶膛裏，及至烤熟，已是面目全非。黑乎乎的顆粒，像是煤炭的兄弟們，難得孩子們啃得津津有味。

還有一種奢侈的吃法，是用嫩玉米燉老母雞。對於現代人來說，嫩玉米燉排骨、燉豬蹄、燉牛肉，那是家常便飯。物資匱乏的年代，嫩玉米都不能隨便吃，何況是老母雞呢？在我記憶中，有一次美麗的意外，讓我全家飽了一次口福。

諺語云：種玉米爭前後晌，早種才能多打糧。那年，我家種的春玉米，4月底播種，中秋節之前就收穫了。我們一家老小齊上陣，去地裏把玉米掰下來，放到長竹簍子裏，再用手推車運回家。院子裏的玉米堆砌得像小山一樣，豐收是好事，存放也要費點心思。

父親展開空間大戰，他在院子邊上立起幾根木柱子，木柱子底部用鐵絲綁上木棍，成為結實的十字架。

熟透的玉米，玉米皮由綠變白，有